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5-04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接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焕明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5个交易日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增持计划及增持方式

增持人：刘焕明先生

增持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5个交易日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刘焕明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为人民币200万元；增持人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筹获得。

二、增持目的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焕明先生增持公司股票，是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所做出的决定，以实际行动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本公司控股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